**浑南区房产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根据浑南区委法治建设委员会印发《浑南区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结合房产局实际，制定浑南区房产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如下。

1. 严格遵循基本原则，确保正确政治方向

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必须遵循以下原则：

1. 坚持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2.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
3. 坚持宪法法律至上，反对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
4. 坚持统筹协调，做到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5. 坚持权责一致，确保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
6. 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二、严抓责任落实，坚决做到以上率下

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应当做到：

（一）切实履行依法治国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的职责，推动全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

（二）全面推进严格执法；

（三）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

（四）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把全局的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五）加强全局法治建设，解决当前全局法治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健全完善党领导法治建设体制机制，提升法治工作能力和保障水平。

三、严格对标对表，确保实现高质量推进

党政主要负责人在推进法治建设中应当履行以下主要职责：

1.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全局法治建设中的领导作用，定期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重大问题，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局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局党组会议每年至少听取一次法治建设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支持严格执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制度，严格按照《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要求，每年3月1日报告上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并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

2.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提高党内法规制度执行力。

（1）加强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提高规范性文件制定质量。

（2）加大党内法规宣讲解读力度，推动将党内法规制度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

3.严格依法依规决策，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制度，加强文件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审查。

4.检查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用人导向，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

（3）注重建设高素养的法治专门队伍，强化基层法治建设力量保障，配齐配强必要的工作人员，加大培训力度，提升法治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5.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推动全局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法治氛围。

(4)认真组织实施法治宣传教育规划，推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推动全社会弘扬法治精神，积极开展“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开展《民法典》等宣传活动。

（5）推动落实党组中心组学习学法制度。推动建立健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学法用法制度，每年举办2期以上法治专题讲，支持加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知识培训，通过集中培训、法治讲座、网上学法等多种形式，提高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素养和工作能力。

6.推进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6）推行权责清单，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

（7）支持全面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行政执法性行为。

（8）推动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7.自觉维护司法权威，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支持法院手里行政案件、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等相关制度。

四、严明纪律要求，强化工作保障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

（二）房产局主要负责人为本局法治建设的第一责任人，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全面正确履行法治建设职责，已发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保证法治建设各项工作要求在本局得到贯彻落实。

（三）党组领导班子成员应当按照各自职责承担分管领域法治建设各项具体工作的组织推进，协助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加快推进分管领域法治建设重点任务落实落地，依法依规解决人民群众关切的实际问题，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四）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依照有感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予以问责。